

5、小微企业声明函：响应供应商为小微企业且所响应产品为小微企业生产，提供声明函的享受政府采购优惠。（注：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，否则无需提供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哈尔滨市呼兰区残疾人联合会（单位名称）的残疾人精准康复辅具适配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数字电脑编程耳背式助听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索诺瓦听力技术（苏州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65人，营业收入为16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9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铝合金轮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天津市美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3. 助听器二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欧仕达听力科技（厦门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1人，营业收入为2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82.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哈尔滨市旭祥医疗器械经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7月2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